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关于广州市荔湾区 2024 年度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

区财政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2024 年，荔湾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1312”思路举措，以实施“百千万工程”为统领，聚焦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为中国式现代化的荔湾实践提供坚实财力保障。

一、2024 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2024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00,139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 402,894 万元，非税收入 197,245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484,507 万元、调入资金 286,283 万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30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8,00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3225 万元后，

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1,445,154 万元。

2024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57,120 万元，加上解市级支出 205,895 万元、调出资金 35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7,417 万元、土地指标调剂转移性支出 2300 万元后，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1,422,767 万元。年终结转 22,387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2024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39,187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65,823 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88,80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55,124 万元、调入资金 35 万元后，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1,148,969 万元。

2024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48,863 万元，加调出资金 285,460 万元、上解市支出 244 万元后，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1,134,567 万元。年终结余结转 14,402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情况。

2024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173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365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1950 万元后，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3488 万元。

2024 年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13 万元，加调出资金 469 万元后，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2782 万元。年终结余 706 万元。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决算情况。

2024年区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3628万元，加上年结余收入483万元后，我区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总收入4111万元。

2024年区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3564万元，年终结余547万元。

二、2024年财政重点支出情况

（一）公共安全支出120,368万元。

支持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深化“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建设，推动最小应急单元扩面提质。持续推进群防共治工作提质创优行动，打造“广州街坊·西关达人”“1+22”系列群防共治品牌队伍，城区安全水平持续提升。

（二）教育支出350,601万元。

支持深化中小学集团化办学，加快推进教育强区建设，支持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加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不断提高荔湾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水平。推动健全教师培养体系，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打造高素质教师队伍。

（三）科学技术支出15,591万元。

支持深入实施产业载体建设三年行动，推动构建现代产业体系，重点培育激光与增材制造、现代中药与高端医疗器械、智能装备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等细分产业。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加大研发投入，促进知识产权保护，为科技创新研发营造良好氛围。加大科普活动基础投入，持续开展全民科学素质行动，搭建多元

科普平台。

（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2,086 万元。

全力兴文化赋新能，持续擦亮岭南文化招牌，支持实施粤剧粤曲保护、传承、创作、传播、育才系列工程，赓续岭南文化，持续讲好荔湾故事。支持文旅融合高质量发展，持续释放文旅综合带动效应，白鹅潭春节烟花汇演出圈出彩，精心开展水上花市、传统迎春花市、端午游龙、羊城菊会等重大民俗、节庆活动，促进荔湾文旅融合发展亮点纷呈。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858 万元。

多措并举稳定就业，落实就业创业扶持政策。足额发放困难群众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残疾人帮扶、孤儿生活补助等社会福利资金，健全养老服务保障体系，深入开展“百医护老”工程，支持普惠托育服务发展，兜牢基本民生底线，不断夯实社会保障基础。

（六）卫生健康支出 164,770 万元。

持续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推进基层卫生健康便民惠民。探索构建以荔湾中心医院为龙头的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全面推进高水平三甲医院创建。推进中医药特色建设，着力推进国家、省、市级名中医传承工作室建设落地。

（七）节能环保支出 6852 万元。

深入推进绿美荔湾生态建设，持续强化大气污染防治，巩固考核断面水质达标成果，推动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推进“美丽城区+美丽河湾”创新示范，打造宜业宜居宜乐宜游现代化中心城区。

（八）城乡社区支出 53,230 万元。

加力提速推进城市更新，加大交通设施建设力度，以道路交通“硬联通”提升要素流动加速度。继续开展城中村环境综合整治，大力优化区域人居环境，实现规范化保洁全域全覆盖，分类推进老旧小区微改造，补齐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持续优化城市建设运营治理，打造更多群众身边可看可感可及的微改造成果。

（九）农林水支出 7532 万元。

大力推动“百千万工程”，推进农业产业现代化建设，支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及农业畜牧兽医渔业管理，强化红火蚁疫情监测防控，支持农业产业提升与动植物保护。

（十）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4,061 万元。

聚焦产业协作，推动“反向飞地”建设，深化做好对口帮扶、对口合作、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推进贵州黔南、梅州梅县、梅江、湛江坡头、三峡库区巫山县等地区帮扶，推动产业协作，助力当地产业发展。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一是紧紧围绕实现预算与绩效一体融合的目标，全力推进预

算绩效管理。积极开展财政事前重点绩效评估，优化绩效目标管理，强化绩效运行监控，规范开展绩效评价，督促用款单位加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力度，让绩效工作更有绩效，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二是聚焦优化绩效指标，按照市统一部署，采取试点先行方式，对街道经济发展、社会保障、民生服务、社会治理、文化发展等方面的指标设置全面展开研讨，集思广益，以点带面打通财政预算绩效与基层实际工作的联系，建设基层预算绩效管理核心绩效指标体系。三是联同区人大常委会通过组织人大代表和民情观察员开展满意度调查、走访调研和现场评价等方式，对2024年度居家养老服务经费开展专项绩效评价，有效实现人大监督与财政评价深度融合，充分发挥绩效导向作用，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预算资金结余、结转情况

2024年区财政上年结余、结转资金合计60,782万元，均已安排在本年使用。2024年的年终结余、结转资金合计38,042万元，分别是：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22,387万元。

均为已确定具体项目支出的专项，结转给各预算单位2025年继续专款专用。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结转资金14,402万元。

其中，结转给各预算单位2025年继续专款专用的资金13,262

万元，列入 2025 年预算统筹使用 1140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余资金 706 万元。

均列入 2025 年预算统筹使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余 547 万元。

均列入 2025 年预算统筹使用。

五、预算调整及执行情况

2024 年，荔湾区共进行了两次预算调整，预算调整方案经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为：

（一）2024 年第一次预算调整。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76,800 万元，相应调增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6,800 万元。

（二）2024 年第二次预算调整。

1. 一般公共预算：调减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5,0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8,000 万元；相应调增区级财政结算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300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减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493,000 万元，调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52,000 万元；区级项目支出调减 329,000 万元，上解支出科目调减 47,000 万元，调出资金科目调减 65,000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支当年未作

预算调整。

六、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

2024 年市财政对我区转移支付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为 550,695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及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共 449,855 万元，已列入 2024 年度财政预算统筹使用；有特定用途指定项目的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00,840 万元，已按要求专项投入用于基础设施建设、教育发展专项、科技创新、文化繁荣发展、城市更新项目。我区向上级财政上解支出 206,139 万元。

七、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一）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情况。

2024 年，荔湾区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强化申报管理，优化债券资金投向。围绕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区委、区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提前做好专项债券项目谋划，全面了解年度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坚持“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原则，立足实际，认真谋划，政府债券额度优先向手续完备、前期工作准备充分的项目倾斜。

（二）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荔湾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806,79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54,000 万元，专项债务 752,793 万元，没有超过市下达限额，债务风险可控。

（三）新增政府债券情况。

2024年上级财政转贷我区地方政府债券291,8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转贷资金3000万元，专项债券转贷资金288,800万元。已按规定报经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主要用于推进城中村及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产业园区、医疗卫生事业及水利治理等建设支出。

（四）还本付息情况。

2024年我区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16,341万元，其中：一般债券付息支出1647万元，专项债券付息支出14,694万元，2024年没有到期需归还的政府债务，为此没有安排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五）隐性债务及融资平台情况。

区属行政事业单位及国有企业每月通过财政部统一管理的全口径债务监测平台进行债务情况申报，截至2024年底，荔湾区暂未发现存在隐性债务，暂无融资平台公司。

（六）建立完善债务管理监督机制。

加强债券项目全流程监控，坚持促发展和防风险并举。依托“数字财政”穿透系统，通过信息化手段，对专项债券项目日常储备、年度需求申报和建设运营存续期的资金使用进行全流程监测，从而实现财政部门对政府专项债券的全周期管理和常态化风险监控，充分发挥专项债券稳增长作用。强化投后管理，聚焦风

险管控。根据上级部署开展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定期组织隐性债务核查，及时足额缴纳债券利息，牢牢守住不发生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的底线。

（七）贯彻落实人大审查监督意见。

一是在编制年度预算草案、决算草案时，完整反映区级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及还本付息等情况；二是扎实做好区人大预算联网监督数据报送，确保数据精准、及时更新，为区人大审查批准预决算、预算调整方案等工作提供有力数据支撑；三是建立常态化向区人大报告政府债务情况工作机制，定期将政府债券发行和使用情况、隐性债务监测情况准确及时报送区级人大，主动接受人大监督。

八、预算周转金规模及使用情况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方案的通知》（国发〔2015〕35号）的规定“根据实际需要将闲置不用的预算周转金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4年我区预算周转金没有发生额，余额为零。

九、“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区级各部门和预算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区有关工作要求，坚决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非重点、非刚性的一般性支出，继续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区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合计2268万元，比年初

预算下降 20.3%。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87 万元，比年初预算下降 61.5%；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支出 214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58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65 万元），比年初预算下降 16.3%；公务接待费支出 35 万元，比年初预算下降 35.2%。

十、预备费使用情况

2024 年初预算安排预备费 11,130 万元，占当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年初支出的 1%。当年预备费支出 3850 万元，未使用的预备费结余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十一、超收收入安排情况、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的规模和使用情况

（一）超收收入安排情况。

2024 年，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00,139 万元，比年度收入计划超收 20,139 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六十六条的规定，超收收入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没有安排支出。

（二）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的规模和使用情况。

根据预算法的有关规定，我区设立了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4 年初基金结余 68,882 万元，年度执行中，考虑到荔湾区财力状况及政策性支出需求，动用基金 68,000 万元，并按规定将超收收入和结余资金等补充基金，年末基金余额 58,299 万元。该基金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务院和财政部有关文件管理。

十二、区本级部门决算情况

2024 年全区部门决算收入合计 2,504,25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89,030 万元），加上年结转结余等 29,543 万元后，2024 年区本级部门总收入 2,533,797 万元。

2024 年全区部门决算支出 2,502,248 万元，加结余分配 2373 万元后，区本级部门总支出 2,504,621 万元。

收支相抵，2024 年区本级部门年末结转结余 29,176 万元。

十三、落实区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预算决议情况

对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审查批准的 2024 年预算草案、预算调整方案以及 2024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所提审议意见，区政府及财政部门高度重视，切实增强财政预算刚性，强化预算约束意识，加强预算执行的规范性、严肃性，进一步强化风险意识和责任意识，切实将区人大决议要求落到实处。

（一）挖潜增收与涵养财源双轮驱动，助推财政收入稳健前行。

一是加强税源培植巩固，夯实财源增收基础。依托税源培植巩固联席机制，发挥多方协同作用，结合经济发展态势做好财政收入分析研判，努力壮大税源、稳固税源，增强经济抗风险能力。二是深挖财源增收潜力，推动组织收入提质增效。积极盘活政府

资源资产，充分挖掘闲置低效资产价值，提升资源资产统筹能力和资产运营效益，持续挖掘增收潜力，增加政府收入的有效供给。三是深化企业服务成效，培育财政收入新动能。加强税源监控管理，持续发挥重点税源“压舱石”作用，积极发挥综合治税作用，落实落细各项税费支持政策，以更多更实的举措支持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持续推动市场主体减负增效，形成优质稳定财源。

（二）抓住政策契机，协调联动争取上级政策性资金。

坚持规划引领，项目为先，抓住国家重大战略机遇，精准把握上级政策性资金投向领域，制定印发《关于主动对接中央、省、市财政政策资金助力荔湾高质量发展工作机制》，各单位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积极在优化项目储备上发力，拧成一股绳、铆足一股劲，吃透政策要求，主动对接上级主管部门，积极向上争取上级资金。安排 10,000 万元项目前期经费，助力提高项目储备成熟度，打好项目申报的“提前量”，确保上级资金政策下达时有项目“接得住”，项目资金下达后“用得好”，力争更多项目纳入上级政策“笼子”、规划“盘子”、资金“袋子”。2024 年我区获得上级政策性资金 538,25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3,226 万元，增长 56%，特别是在争取重点领域竞争性分配资金上实现了新突破，其中，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 37,600 万元，占全国专项资金七分之一；争取中央财政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18,496 万元；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 10,493 万元；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291,800 万元，

较上年增加 163,000 万元，增长 126.6%。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在支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保障作用。

（三）加强保障重大战略和重要任务落实资金保障，充分发挥财政政策资金综合效应。

牢固树立以政领财、以财辅政意识，管理好党和政府“钱袋子”和“账本子”，坚持以高质量发展目标引领财政资源配置和政策供给，确保国家、省、市、区各项部署要求和重点任务落地落实。一是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出台《广州市荔湾区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若干财政支持政策》，推出五方面二十三条重点举措，以精准、有力、有效的财政政策全力支持实施“百千万工程”。二是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全年投入涉企扶持资金 33,283 万元，吸纳、孵化、培育和壮大一批优质企业，推进区域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激活高质量发展新动能。三是兜牢兜实“三保”底线，着力保障改善民生。2024 年投入民生领域资金 1,022,310 万元，占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 88.3%。继续优先安排“三保”保障资金，充分发挥“三保”作为维护经济运行秩序和社会大局稳定“压舱石”的重要作用，始终坚持“三保”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进一步为民生“加码”、为幸福“加速”、为生活“加温”。四是突出就业优先导向，稳定和扩大就业。投入 10,585 万元就业补助资金，保障普惠性就业创业政策落地，重点支持就业困难群体

就业，加强职业技能培训，持续健全和完善就业服务体系。

（四）以敢“破”敢“立”推进预算管理体制改革的。

通过深化改革、加强管理等系列措施，在有效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中促进财政平稳运行、风险总体可控。一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推进零基预算管理改革。从“护盘子、守基数”到“破基数、压成本”，以“刀刃向内”、自我革命的勇气坚决“破”，积极运用零基预算理念，打破支出固化僵化的格局；从“做事先要钱”到“先谋事、再排钱”，以该保必保、讲求绩效的预算管理理念善于“立”，积极稳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二是建立民生支出政策评估机制，对于到期续期、提标扩围或新增出台的民生支出政策项目，项目实施期限内须按照有关规定，在开展重大政策和项目财政立项预算评估的基础上，同步开展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确保政策保障力度与经济发展水平和财力增量大小相适应，不过高承诺，确保政策保障效果与施政目标和人民获得感相协调，退出低效无效政策。三是印发《关于2024年强化过紧日子思想确保财政收支平衡工作措施》，从严落实落细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强化项目预算评估，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持续优化支出结构，严控一般性支出，盘活闲置低效资金，坚持节用裕民，兜牢底线民生。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千字当头、实字为要，继往开来、不懈奋斗，奋力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不断书写荔湾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